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须知	3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议案一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市场主体变更登记的议案.....	6
议案二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
议案三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8
议案四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
议案五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0
议案六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11
议案七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2
议案八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13
议案九 关于修订《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14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须知

为维护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特制定本会议须知，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严格遵照执行：

一、各股东请按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规定的时间和登记方法办理参加会议手续（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62））。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本公司设立股东大会会务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和服务等各项事宜。公司董事会在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应当认真履行法定职责，维护股东合法权益。

三、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公司章程规定的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合法权利，并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现场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下同）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到达会场登记参会资格并签到。未能提供有效证件并办理签到的，不得参加现场表决和发言。除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相关工作人员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五、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应在会议召开前以书面形式先向大会会务组登记，阐明发言主题，接受公司统一安排。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先向大会会务组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进行。

六、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不宜超过两次，每次发言时间不宜超过三分钟，发言时应先报股东名

称和所持股份数额。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为保证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全体参会人员关闭手机或调至静音或振动状态。除会务组工作人员外，禁止录音、拍照或录像。会场内请勿大声喧哗，对于干扰会场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八、股东大会结束后，股东如有任何问题或建议，请与本公司证券部联系。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2022 年 9 月 14 日 14：00
- 二、会议地点：浙江省海宁市盐官镇杏花路 4 号公司六楼会议室
- 三、会议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何文健
- 五、会议主要议程安排
 - （一）宣布本次会议现场出席情况
 - （二）通过监票人、计票人建议名单（举手通过）
 - （三）宣读并审议各项议案：
议案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市场主体变更登记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九：《关于修订〈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 六、股东提问和发言
- 七、现场投票表决（由监票人主持表决工作）
- 八、宣布表决结果
- 九、律师宣读见证结果
- 十、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市场主体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市场主体变更登记的议案》，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等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委派的人士办理相应的市场主体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变更内容最终以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的情况为准。《公司章程》修订版已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本议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实施，现行《公司章程》同时废止。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4 日

议案二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为规范公司行为，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版已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本议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实施，现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同时废止。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4 日

议案三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版已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本议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实施，现行《董事会议事规则》同时废止。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4 日

议案四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促使监事和监事会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修订版已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本议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实施，现行《监事会议事规则》同时废止。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9 月 14 日

议案五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修订版已于2022年8月29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本议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实施，现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同时废止。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14日

议案六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进行修订。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修订版已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本议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实施，现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同时废止。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4 日

议案七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利益，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控制公司资产运营风险，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地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修订版已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本议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实施，现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同时废止。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4 日

议案八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修订版已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本议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实施，现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同时废止。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4 日

议案九

关于修订《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为加强公司授权管理工作，确保公司规范化运作，保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授权管理制度》进行修订。《授权管理制度》修订版已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本议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实施，现行《授权管理制度》同时废止。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4 日